

证券代码：870645

证券简称：火柴互娱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秀芬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6,996,15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2.47%。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的汇总报告，总结 2016 年度公司治理状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996,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的汇总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996,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编制《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以供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996,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 B 审字(2017)1473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28,138,146.96 元，累计资本公积为 37,642,809.68 元。

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 2016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以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5 股，无需纳税。）利润分配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5,950,000 股（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996,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30）、《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2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996,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上海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火柴体育（上海）有限公司（暂

定名)，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公司持有子公司 100%的股权。公司对上海全资子公司的投资总额为 2,000.00 万元。住所为：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 221 号。经营范围为：体育产业开发，体育赛事，电子竞技的组织和策划，体育场馆开发与运营，知识产权服务等（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996,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更为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之规定，同时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保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将《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996,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健全和完善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治理结构，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适应快速发展的市场特性，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的规定，修改本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17-03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996,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栋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孙玲、钟红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金栋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 日